华建字[2017]45号

**关于印发《五华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2017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月”**

**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建筑企业、各有关单位：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2017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月”活动工作方案》经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各建筑企业、各有关单位要根据本工作方案的要求，积极组织对在建工程项目开展“质量月”活动自查自纠，并对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做好信息报送工作。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7年9月8日

主题词：质量月 建筑工程 安全生产 工作方案

抄 送：梅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曾光华。

五华县住建局办公室 2017年9月8日印发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2017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月”活动工作方案**

为贯彻落实省、市住建部门关于组织开展2017年“质量月”系列活动的要求，进一步提高全县建设行业工作人员的质量意识，提升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水平，结合我县实际，我局定于9月份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月”活动，特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大力提升质量，建设质量强县。

二、工作目标

通过开展现场观摩、监督执法检查等活动，在全行业、全社会普及“质量就是生产力、质量就是竞争力”的质量文化，加强行业质量文化建设，全面提高质量意识，进一步提升市民群众对工程质量满意度，确保“质量月”活动取得实效。

三、主要任务

**（一）开展质量宣传活动，提高工程质量意识**

充分发挥报刊杂志、电台、电视台和网络等各类媒体和宣传工具作用，积极动员工程参建各方和广大群众，以工程质量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为主要内容，组织开展各类学习、专题讲座、知识竞赛等主题活动。通过印发宣传资料、在办公场所和施工现场悬挂张贴宣传标语、设置工程质量专题宣传橱窗等多种形式开展质量宣传，形成“政府重视质量、企业追求质量、社会崇尚质量、人人关心质量”的“质量月”活动氛围，进一步提高一线作业人员的质量安全意识，逐步使质量安全诚信融入企业生产经营全过程。

**（二）组织现场观摩活动，发会样板示范作用**

活动开展期间，响应省厅及市局的活动号召，我局将积极组织本县范围内建设工程各方主体对工程质量管理水平较高的房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进行现场观摩活动，重点观摩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项目管理信息化技术应用、工程建设新技术应用、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治理和优秀施工工法等内容。通过组织现场观摩互动，大力推行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建设、推广信息化管理和新技术应用，提高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的水平。

**（三）深入开展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工程质量**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省厅及市局的工作部署继续深入开展工程质量提升行动，按照省厅及市局《2017年梅州市工程质量安全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工作要求，结合本县实际，进一步落实工程建设五方参建主体责任、提升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健全监督管理机制，使全县工程质量安全总体水平得到明显提升。

**（四）开展监督执法检查，落实主体质量责任**

我局将组织开展工程质量监督执法检查，全面检查全县房屋市政在建工程，重点检查参建各方责任主体的质量行为、工程实体质量、各方主体质量责任落实情况，严厉打击工程质量违法违规行为。

**（五）弘扬工匠精神，增强人员质量责任**

相关企业要积极开展人员质量教育培训，提高一线作业人员质量意识、质量责任和质量素养。要组织开展各类技术、质量、管理、施工等人员教育和培训，不断提高技术管理水平，培育一批质量意识强、具有专业技能的工人队伍。要广泛开展质量改进、质量攻关、技术比武、质量控制小组等质量活动，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方法。积极实施质量素养提升工程，动员全社会向质量技术能手、顶尖工匠学习，弘扬追求卓越的质量精神。

四、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9月上旬）**

制定工作方案，部署开展“质量月”活动，动员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积极参与；

**（二）自查阶段（9月15日前）**

各方责任主体按照省、市、县文件精神，积极组织对在建工程项目开展“质量月”活动自查自纠；

**（三）检查阶段（9月25日前）**

组织开展对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各方责任主体在“质量月”活动中自查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责令责任主体限期整改，做好迎接市局督查的各项准备工作。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加强组织领导**

为加强我县 2017 年房屋市政工程“质量月”活动的组织领导，我局成立由黄伟靖副局长任组长，建设工程管理股曾向阳股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测站古小兵站长为副组长，相关人员为成员的专项活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建设工程管理股，负责“质量月”活动的组织、指导与检查工作。

**（二）积极动员，广泛参与**

充分发挥企业在“质量月”活动中的主力军作用，有针对性地开展“质量月”活动；积极组织有关企业开展丰富多彩的“质量月”活动，积极推广先进的质量管理经验，切实提高企业质量管理水平。加强对“质量月”活动的指导，引导社会关注和参与，使活动内容丰富多彩和富有成效，使质量意识更加深入人心，使工程质量工作得到更多的关注和支持，让人们群众享受“质量月”活动成果，有效服务民生。

**（三）重视总结，做好信息报送工作**

 工程建设五方参建主体单位要对开展“质量月”活动情况进行认真总结，我局也将于本月下旬将开展“质量月”活动情况书面向市住建局汇报。

五华县住房和城乡规划建设局

 2017年9月8日